附件3

公示文稿（样式）

经化州市农业工程技术人才初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，下列人员拟获得农业专业技术初级专业技术资格，现予公示。公示时间从2026年X月X日至 2026年X月X日（共5个工作日）。若对下列同志取得资格有异议，请电话或书面向化州市农业农村局人事股或所在单位人事、纪检监察部门反映，以个人名义反映的应签署或自报本人真实姓名；以单位名义反映的应加盖本单位印章。反映公示对象的情况和问题，应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，不得借机诽谤和诬告；反映情况要有具体事实，凡不报或签署真实姓名，不提供具体事实的电话和材料的，将不予受理。

受理部门：

1.化州市XXX单位

联系电话：　　邮政编码：525100

联系地址：

2.公示单位（单位人事部门或纪检、监察部门）

联系人：　　联系电话：

联系地址：

附：获得XX职称人员名单